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國立中山大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4日

發文字號：中教字第1130701414號

附件：附件\_核准名單1131029.pdf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3學年度學士班學生申請逕修讀博士學位核准名單。

依據：本校「學生逕修讀博士學位作業規定」。

公告事項：核准名單如附件，獲准逕修讀博士學位學士生，依據前述作業規定第七條規定，至遲須於113學年度第2學期畢業取得學士學位，並自114學年度第1學期起開始修讀博士學位。若學生提前於113學年度第1學期畢業，得於113學年度第2學期入學就讀博士班。

裝

訂

線